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3-002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九天”）于2023年2月24日收到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人民币26,573,534.08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9.08%。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获得主体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项目	补助依据	到账时间	补助形式	退税所属时期	补助金额（元）	类型	可持续性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	2023.2.24	现金	2022.12.1-2022.12.31	26,573,534.08	收益相关	是	是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深圳九天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深圳九天本次收到的退税款全部确认为与收益相关且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预计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 26,573,534.08 元。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最终将以审计机构的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最终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政府补助的批文和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